

費海璣 著

胡適著作研究論文集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B26

19

B26

94

費海璣著

胡適著作研究論文集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五十九年七月初版

胡適著作研究論文集 一冊

基本定價 定價新臺幣五十五元正
二元五角

著者 費 海 璣

發行者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印刷及發行所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登記證：內版臺業字第〇一三號

胡適著作研究論文集目錄

一、重視證據法學·····	一
二、馬伯樂談中國傳統及真孔子·····	七
三、胡適先生研究水經注的經過·····	一六
四、胡適手稿第一集研究·····	三五
五、真歷史和假歷史·····	四七
六、讀胡適的淮南王書·····	五七
七、胡適先生的序跋導讀·····	六七
八、怎樣精讀胡適的書信·····	八二
九、胡適手稿第二三四集總說·····	九四
一〇、胡適手稿第五集要義·····	一〇九
一一、水經鄴道元注的真凡例·····	一二五
一二、胡適手稿內直隸河渠書資料卡片的價值·····	一三四

一三、全祖望行誼考	一四三
一四、歷史寫作的新方法	一六二
一五、全祖望及其教育思想	一七五
一六、我怎樣談佛教經論	一九五
一七、鄭學發凡	二〇六
一八、全祖望先生行誼平議	二一五
一九、美國哲學的省察	二二四
二〇、存在哲學與今儒學之關係	二三七
二一、海德格哲學非佛學辨	二四九
二二、論儒釋一如	二五三
附 錄 徐高阮作：胡適先生中文遺稿目錄	二六四

胡適先生遺教之一

重視證據法學

做現代新聞記者必有廣博的知識，因此，學校裏所學，無論如何是不夠的。美國佛羅里達大學新聞系主任瓊斯認為新聞記者必備的知識是心理學社會學經濟學，杜威便批評說：「心理學只接近方法問題，社會學只接近目的問題，經濟學只接近……問題。」杜威一連串的接近，意謂各科學沒有夠用的。最近新專學生徵文於余，我想說的委實太多，三句不離本行，還是法學要緊吧。現代新聞記者要有法學的高深知識，否則不能勝任愉快。

適之先生死後，闡述遺教的文章尚不多見。令我想起友好羅錦堂博士訪問胡先生談到我在巴黎研究法學的故事。胡適之先生知道我所說在十二世紀中國學者已有用考據方法斷獄的風氣以後，立刻要錦堂邀我去見他。胡適先生很早便重視證據法學，即近年在民主潮第十一卷第六期上，還刊出了他一篇舊作：考據學的責任與方法。編者寫了一點引言，原文如下：

『本年二月十三日，編者去南港看胡先生，一見面，胡先生就說：看到最近出版的民主潮「有感於監察院糾正刑訊逼供案」一篇社論，引起了我很多的感想，我認為斷獄與考據一樣，必須依據確切可靠的證據，才能獲得正確的判斷。……現在若干法官，又嘗用一些不可靠的證據判入罪刑，所以不免造成冤獄。』

他們不知道一件證據的真偽，並不是可以輕易斷定的，不僅刑求所逼出來的口供或自白之類的東西不可靠，就是原始供詞，也往往有不可靠的。故在英美審判一件刑事案件，所有原被告提供的證言，必須先由對方律師詳加詰問，然後再由雙方律師互相辯論，以推究證言的真偽。……我們的法庭問案缺少這一套程序，未免缺憾。其實，口供不可盡信，早已有人見到，在兩百年前，我們的刑名大家汪輝祖即有「據供定罪，尚恐未真」的名言，我打算把這故事寫出來，送給民主潮登載。過了十天，……攜回拜讀，是胡先生民國三十五年的一篇舊作。即本文考據學的責任與方法。……這篇引言，未能送請他閱看，假使記錄他說話有任何錯誤，應由編者完全負責。……」

這引言當然沒有大錯，但也不能說全對。我在講心理學時已說到：「無論如何傳話，多少有些差訛」的定律。因為民國五十年二月，胡適先生既已由羅博士處得悉了我國宋代學人用考據方法治獄的我的心得，他便不會再說在兩百年前我們的刑名大家汪輝祖的名言了。我國之證據法學應提早幾百年，依我的意思，宋代是風氣形成時代，在此以前，播種之日，恐怕又在幾百年前，加起來也許二千年。

但汪輝祖應有的國際榮譽，早在民國前十年，便已樹立。法學家愛士加哈，在名著中國法律中，亦謂：「中國的刑名師爺汪輝祖，是法學界的前輩」。

把中國的證據法學參考書彙集起的工作始於伯希和，欣賞這些書的是愛士加哈，掃塵研究這些書的是我。中國的學問多是如此的絕學。後來，愛士加哈逝世，我慫恿白樂日繼承他的衣鉢，白樂日教授感到宋代的經濟更有興趣，於是中國的證據法學，在外國人中沒有了傳人。

伯希和以外，還有些書，我由書目中的來歷追尋，又得多種。例如棠陰比事抄襲十七史蒙求，

其證據如下：

(棠陰比事)

(十七史蒙求)

道讓詐囚

高獲詐馬

薛綰互爭

薛宣分繭

季珪竊豆

季珪破鷄

次武各驅

仲文放牛

丙吉驗子

吉歸男物

李崇還泰

崇還泰兒

李惠擊鹽

惠擊羊皮

傳令鞭絲

琰鞭團絲

長於做新聞標題的人，一看便知棠陰比事的標題拙劣，而十七史蒙求却恰到好處，這是棠陰比事的編者抄襲時故意掉換標題，不但不能掩藏，反顯得拙劣的現象。

伯希和的書目，茲錄於次，以供好學的青年自修之用：

中國證據法學參考書目

第十世紀 和凝，疑獄前集和濠，疑獄後集

第十二世紀 鄭克，折獄龜鑑，桂萬榮，棠陰比事

第十三世紀 鄭汝翼，永徽法經

第十四世紀迄第十八世紀王樵：方麓居士集，律例箋釋，戊申筆記，柴微堂劄記。

同上，龐嵩，刑部招，南京刑法志。

第十八世紀迄今：李漁，資治新書

許槿，刑部比照，鮑書芝，刑案滙覽

我因為沒有什麼要向胡適之先生說的，所以羅博士要我去看他時，我却沒有去。後來由徐芸書先生處得悉胡適之先生很喜歡我的文章，他遇着我引及的古書，必找到這書校對，方纔罷休。我回國以來，主要工作是繼續白樂日教授的宋計劃，和日本千葉大學教授們作朱子學的闡揚。胡適先生晚年，也愛看朱子的書。

胡先生對證據法學非常重視，遠在民國三十五年，便有主張了，晚歲看朱子學派的書，發現了下面幾則故事：

一、朱子驗契

有訟田者，契數十本，中間一段作偽。自崇寧政和間，至今不決，將正契及公案藏匿，皆不可考。熹只索四畔眾契，比驗前後所斷，情僞有不能逃者，窮理亦只是如此。

二、張湊驗約

有訟析資者，幾二十年不決，張湊一閱文牘，曰：得之矣。即呼二人叩之。甲曰：紹興十三年從兄嘗祖產，得銀帛楮券若干，悉輦而商，且書約：期他日復置如初。兄後以其質買田於淮，不復歸。今兄雖亡，原約固存，於法當析。乙曰：父存而叔未嘗言及此，父老之後，忽稱僞約，實爲不可。清源（湊字）

呼甲至，語之曰：「按國史，紹興三十年後方用楮幣，不應十三年汝家已預有若干。汝約僞矣。」甲不能對，其訟遂決。

三、清源驗券

有訟田者，案久懸不決。清源驗其券，乃政和五年龍舒民與陶龍圖者爲市。因訊之曰：「此呼龍圖者謂何人？」曰：「祖父也。」清源曰：「政和三年五甲登第，于法不過簿尉耳，不應越二年已呼龍圖，此券紹興間僞爲以誣人，尙何言哉？」其人遂伏，眾皆駭歎。

因此，胡先生作結論曰：

「朱子的話和楊梅的跋都可以表示，十二三世紀的中國學術界裏頗有人把考證書傳僞謬和判斷疑難獄訟看作同一樣的本領，同樣的用證據來斷定一件過去的事實的眞僞」。

這些故事，是最近由吳祥麟先生傳出來的。

我國有些學者熱中於中國本位文化，因爲胡先生是西化論者，便在他生前死後胡亂詆毀，這種行爲是非常錯誤的。胡先生的遺教中，至少有一項是發揚中國的傳統優點的，即上述的慎刑及斷獄的傳統，胡先生名之爲證據法學的傳統。

誠欲將中國文化發揚光大，便應該把漢學家伯希和、愛士加哈所開的書單作爲學問看，按書單把古書找齊。並且切切實實研究一番。更應該像胡適之先生一般研究學問，老而益勤，找出伯希和等所未搜尋到的寶貴材料。

我找到十七史蒙求，將其中涉及法律生活者錄卡片上，然後按刑法總論的綱目去排列。知道王安石的

時代，中國的證據法學已很可觀了。無怪王安石吟詩讚揚十七史蒙求的作者道：

「力排異端誰助我，憶見夫子真奇才。」

後來桂萬榮便做王令作棠陰比事。（用了和蔡鄭克的書爲參考，不在話下。）棠陰比事當即傳入官中，而爲理宗所擊賞。張處說得好：

「近世士夫，鉤元提要，以資博識強記者，不知幾書……此書一傳，天下其無冤民乎。」

重視證據法學，是中國傳統精神之一，相傳典獄之官，爲生民司命，天心向背，國祚修短所係。孔子三絕韋編，特着議獄緩死之象於中孚。胡適之返國首先語記者即爲冤獄平反，而吾友傳於吾耳之胡適之先生之言，亦均足證明斯學之重要。此外，和這對待的有訟師們的法寶鄧思賢。轟動一時誹謗胡秋原先生案，拆穿來說，乃是鄧思賢之翻版。請看鄧思賢那書，教人「侮文」，「欺誣」，然後「求其罪以刼之」。不就是「由討論學問到人身攻擊？」不意主張西化者所行者竟乃中國最惡劣之傳統！

新聞專科學校學生，於課外，如能將證據法學研究之，則他日採訪犯罪新聞，必更多利便。胡適先生勉記者辨冤白謗是天職之遺教，願大家銘記！

馬伯樂談

中國傳統及真孔子

近年來我介紹了不少外國學人，而我最推崇的人，是麥士帕荷教授。麥士帕荷教授有一中國姓名爲馬伯樂，據前輩言，早就有許多老留學生介紹過他了。不過，我曾整理馬氏的遺稿，因此，我想講講這位學人，校友們也許樂於聽聽的吧。

最近國人談及中國傳統問題，共有兩種極端的思想：一種視傳統阻礙了民族創造力，故主張救中國必反傳統。另一種認爲我們正是爲保衛傳統而生存，而且傳統也是我們勝利的保證。我個人不站在這兩派的任一方，因爲我認爲傳統應看成一長串重大的歷史變動下的哲學的經驗的統一。這觀念便是從馬伯樂遺稿領會到的。

數年前我寫了一篇長文，題爲中外文化整合的回顧。我指出周公、孔子、荀子、唐太宗、清聖祖、中華民國國父這些傳統文化的創造者，均是中外文化整合的先知先覺。所以我們不參加中西文化論爭。而認爲只有向前，篤實踐履，實行國父遺教，光大傳統文化。這篇長文所取材的，便是馬伯樂的遺稿。不過，

此文似未引起國人注意，所以我該另撰一文。胡適在民國四十九年七月十日中美學術會議裏所作的演講裏，所作的主張和馬伯樂的論調是若合符節的。胡先生提議，不再把中國傳統當作一成不變之物，而把它看作一長串重大的歷史變動中的最高結果。他所說中國歷史的大階段，約有六階段：

第一、上古的中國教時代。

第二、中國哲學的經典時代。

第三、大統一帝國時代。

第四、中國人大量改信外來的佛教時代。

第五、中國人對佛教的反抗時代。

第六、中國的幾種文藝復興時代。

在此六階段之後，胡先生說，便是中國文明與西方文明對照衝突的時代。

這恰好和馬伯樂的中國社會史的分期相合。所以，我在結束胡適手稿第一集的研究之後，想到寫一點馬伯樂對中國傳統的灼見，又想到將胡與馬的講法合併來講。

二

馬伯樂談上古的中國教時代，即商代及西周。茲譯三段文字如次：

(1)「在史前時代形成中國文化的區域是黃河及洛河流域的中型丘陵地和太行山及泰山間的廣大平原。此一區域在我們的紀元前二千年末及一千年末所呈現的景象迥異於它如今的景象。在眾山斜面上的

大森林並不展延到平原，到處均是荊棘蔓草雜樹和泥沼，而兔雉及猛獸潛伏其中。在有史時期之初，人們尚獵得虎犀及大象。每年秋季黃河及其左右臂的支流均泛濫着，以農業爲主的人民必須尋覓較高的地方設他們的村落，已墾的地方遍丘陵及平原。他們對於耕地遠於居宅並無甚大的煩惱，因爲耕地不時變動而且並不肥沃。」

(2)「許多家族羣共同耕作，他們將收穫物交給大老爺，然後分所剩下的，這就是第四及第三世紀的禮教家所不甚明瞭的習俗，而他們却把它理想化並名之爲井田的。他們說井田是八個家庭同耕一正方形的田，田分九塊，每塊爲百畝，中央的百畝的收益屬於大老爺，其他可以均分。在春季三月大獵的時期，農民把水引入荊棘地一角，以逐野獸，第一年全年農民的工作是除去荊棘、翻動土壤，次年春天始進行耕作，工作是異常辛苦的，因爲尚不知道用犁，全要仗人力，至多有一支輕的木鋤或一種耙土工具，此類農具將泥土和草灰混合，堆成一排一排約一尺寬的土堆，工作由兩個人合作去做，這種耕種方法謂之耦耕。他是由村落的首領組成的，此田叫做新田，是唯一的好田，從第三年起收益減少，他們便離開那地方。他們所播的以茶及豆爲主，少數小麥及大麥，至於稻，只種於南部地區。」

(3)「農夫只在死季住在村子裏的茅舍裏，他們到了春天起火，這時候過的是疲勞而快樂的日子。他們一方面要留神火不讓它蔓延，一方面要將野獸逐到獵戶們可以擒拿或格殺的地方去，在此時他們離開村落，安頓自己在獵戶用的藏身茅屋內，他們留在這地方一直到播種的時候。當他們將火歸的時候到了，他們便回到村子裏，那已是冬季了，然後他們集中家畜，關起家宅的門柵，在日短的幾個

月中，不論人和畜均不得離屋，這便是農夫的生活寫真，他們日復一日勉強夠吃的，即使是豐年，也好不了多少。」

商周的中國教之下的生活方式是農業的，社會是由家庭及其附着的土地組成的，所謂中國教也就是敬祖和土地神。政治組織是諸侯共擁一天子，諸侯有宰臣司徒司空馬司右，天子有卿士司徒司空馬……；名稱和職務分類是相似的。農人和工人均是臣妾奴婢，也就是奴隸。天子和諸侯的生活是大地主的生活，巡狩和慶祝節日是大事，有疑難莫決時便用龜卜叩求祖先靈祇的指示。

馬伯樂寫的經典時代，稱為宗教騷動及戰國時代，馬伯樂認為孔教是宗教騷動時代的產物，他是理性主義的，道教亦然，但却是神秘主義的。孔子的思想是知天命和正名，明倫和知禮。這對中國人的生活方式有決定性的影響。

馬伯樂寫大統一帝國時代，稱為古帝國秦漢時代。他提到商人的崛起，農民之流離，匈奴之壓境，釋奴和抵禦外侮成了政治家的要題。政府深感財用不足，以及作奸犯科者之過多，流庸問題更為束手。無為而治及春秋決獄是行而不甚有效的治術，因而道教和佛教得以展開。

馬伯樂筆下的佛教時代是三國六朝，他說第二世紀的末了四十年，在東漢史下，一種中古時代現出端倪，此時期佔三個半世紀，其間只有一短促的帝國建立，名曰東晉，這足見中國與其文化作整個的轉變，漢人的社會結構對抵擋一個嚴重的動亂而言是顯得太脆弱了。黃巾之亂和羣將及地方官吏的並起爭奪權力，使這漢帝國的社會結構從根破壞，鄉村人口放棄田園而流亡，他們在大家族的保護下，形成私兵或部曲，隨着主人而轉徙不停，不能遠徙的農民便逃入深山中，築壁壘自衛；在安定力量逐漸擴大其支配圈時，

被保護的蔭人分成兩階級，一是衣食客，是些窮親戚及知識份子，一是田客，是農奴。這是前漢沒有的，他們不像地中海居民，因為他們非繫於土地上，而是繫於土豪的。他們多時達三萬人，或二千家。他們移徙是耗資很大的，其困難可想而知，但中國歷史上却頻見一位土豪帶着十戶農奴遷徙，晉武帝統一全國以後曾數度下令解放部曲，可是無效，因為農民拒絕放棄他們已習慣的地位，雖則這地位是卑屈的。不久蠻族人侵，內戰爆發，中央政府不克保證農村的安全，大規模的出疆運動產生，中國人却仰夷來治華了。三國和晉代文士和商賈的享樂生活，成為眾所垢罵的對象，這些人沒有什麼學識，整天看看鬪雞或奕棋、飲酒及化裝，男子有婦人氣，而女子却是斂納賄的最現實的人。由於女子權力，佛教和佛教藝術得以大昌。這些女人的形態顧愷之給我們遺留下來，而當時風流人物，則推王羲之父子，他們的書法也遺留下來。

馬伯樂筆下的中古帝國隋唐，是巨大改革時期，整個社會，整個行政，各種精神均在大改造中。道教衰而佛教隆，孔教由孔穎達的努力，讀經可以無須就師，在家自修便行了，這些讀書人並無大野心，相反的，依魏晉傳統，才華卓越的文人和詩人却多有政治上的大欲，並且主張排佛。

馬伯樂筆下的現代是從契丹蒙古寫起的。遼金元便已入現代了嗎？這也是根據生活方式而定的。我們今日生活方式不是漢唐式而是金元式。容忍重於自由——儒教是勝利的，他不僅使金和清的皇帝成為儒雅博學之士，抑且使今日歐美人士嚮往中國的語文！元曲和外國音樂成為國粹，西洋藝術和科學也毫無抵抗的輸入中國。

前面，我把中國最偉大的學者胡適和法國最偉大的學者馬伯樂所講的和盤托出。我們知道在現代這一歷史大階段中，最高的成果是怎樣的一種生活方式了！這可以名為新傳統——人文主義的理性的新傳統！

三

今日談中國傳統者開口便是孔子，但事實上，自秦統一中國，而商人崛起以後，孔子學說已不足以應世務。到了五胡亂華時期，漢人的社會結構又經不起大的考驗。就是隋唐時期，經學家多是庸碌之輩，反不如具魏晉傳統的文學之士們在政治上較有作為。儒學之興乃是清代之事，歐風美雨一來，儒者方有所憬悟，所以今日尊孔子，實在要創造新孔子，方足以使全民敬信。

塑造孔子而賦給孔子新的面目和精神，可以說是近代史重要課題。康有為把孔子康有為化，言孔子託古改制。這雖是歷史陳述，却有他的現實意義，因為所謂民族聖哲者，實無一不是經後人不斷塑造而成的。西方人的上帝，也是人類不斷塑造的。如果相信人類造上帝，那麼中國人塑造至聖，更無可疑。我在整理馬伯樂遺稿後，被邀至立爾講孔子，我講孔子不根據論語，因為根據論語去講孔子，無論如何不能使外國人敬仰。傳教士講耶穌往往從耶穌所受的苦說起，使人相信耶穌力肩全人類的罪惡，而為我們代贖，我學着他們講孔子，故從孔子受的苦難講起，使人認同於孔子。我說人生最大的苦有三，第一是幼而無父，第二是中年出妻，第三是老年喪子。而孔子恰好逢了這三大苦。這三苦令人難堪，孔子却承受了。二千五百餘年來，中國人受這三苦的，莫不認同於孔子，所以孔子成為至聖了。所謂聖人，就是民族性的鑄成者，或全民族的代表人物或典型人物。我這樣一講，外國人均明白了，何以中國人不把老子作聖人，却把孔子作聖人。

梁啟超曾講過為孔子作傳，必須注意別擇資料，原來歷代人均塑造孔子，神化孔子，孔子的神話過多